



九月杨柳黄

高克冰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九月杨柳叶子黄

高克冰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九月杨柳叶子黄/高克冰著 —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05.7

(文史集丛/智杰主编)

ISBN 7 - 5034 - 1648 - 3

I. 九 ... II. 高 ... III. 长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60176 号

责任编辑：杨玉文 封面设计：牟方敏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社 址：北京太平桥大街 23 号 100811

印 刷：北京通县永乐印刷厂 邮编：101117

装 订：北京通县永乐印刷厂 邮编：101117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880 × 1230 32 开本

印 张：13.25 字数：276 千字

印 数：5000 册

版 次：2005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2005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总 定 价：28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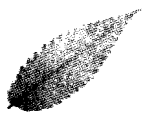
定 价：28 元

文史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工厂负责退换。

内 容 简 介

一个神经兮兮自称是周家成员的陌生女人被周家拒之门外。不久得知此女人不但是失踪多年的亲人，而且已投河自尽。无比懊悔的周家为她举行了隆重的葬礼。然而又听说她还活在世上，为此在找与不找、认与不认她的问题上周家人看法不一，每个人的表现都令人匪夷所思，甚至于啼笑皆非。

小说语言活泼、情节曲折，人物形象栩栩如生，读后令人回味无穷、深思不已。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65
第三章	144
第四章	196
第五章	239
第六章	267
第七章	320





第一章

1

虽然小镇每天清晨也有无数的公鸡打鸣儿报晓,而且此起彼伏一声比一声嘹亮,但唤弟的起床时间还是要以分秒不差的时钟为准。因为主人周老头和周老太都认为,公鸡想什么时候叫就什么时候叫,属于散兵游勇,绝对的自由主义分子。很是无组织无纪律,从某种意义上讲,基本上代表了小农意识,而小农意识正是他们极力想摆脱的,因为他们的儿子们在小镇上建了个工厂,算是率先实现了工业化。既然“工业化”了,就得工业化得彻底些,不论是主人的家,还是东西两院的主人儿子们的家。

可是,现在时钟响了六下后并没有停止,而是继续响下去,这说明唤弟比设定的起床时间晚了至少三个点儿。于是她慌忙坐起,迅速下地,然后直奔厨房。厨房台案上摆了一摞子没洗的碗,中间还高高的立着个空酒瓶子,唤弟这才想起昨天晚上周老头和周老太吃完晚餐后就坐火车走亲戚去了。因为走亲戚要许多天才能回来,这许多天里不用掐着钟点起床了,不会被支使得脚不沾地儿了,这就好比乡下挂镰收锄准备猫冬一样快乐幸福了。所以刚刚把主人送走,她就开开心心的吃起来,不但把所有的剩菜都吃个精光,而且还把半瓶酒也喝个底朝上(此前从没喝过酒),不一会儿就头重脚轻根底浅,干起活来手发软了,一头栽在炕上睡着了。





九月杨柳叶子黄

这一睡就是一整宿零半天儿。

碗很凉，凉的跟冰似的，即使双手能抵得住，可碗上的油渍不用热水是烫不掉的。炉子里一点火星都没有，这问题就有些严重，因为炉堂里卧着西瓜大的土锅炉，土锅炉连着各个房间的土暖气，土锅炉里的水万一冻了，土暖气片也要冻，冻裂了土暖气片，就等于破坏了周家的“工业化”。

点着炉子，刷完了碗后唤弟端着满满一锹的炉灰去院外倒。

外面的雪像大大的絮片一张一张地铺下来，铺得厚厚的，似乎把小镇上许多本来就不很高的茅草房又压低了一截。远处周家工厂的大烟囱里的烟则直线上升，升到顶端结成了一朵云，这朵云几乎笼罩了小镇的半边天。

唤弟把炉灰倒进垃圾箱后，又去了趟周家的公共茅厕，之后又拍打了会身上的灰尘，深深地吸了几口清凉空气，这才转身朝回走。没走几步就发现院子里多了串脚印，脚印儿的前掌与后跟之间毫无关联，便认定是高跟鞋踩的，而小镇穿高跟鞋的人只有张丽一人。

唤弟原本没见过高跟鞋，是在几个月前主人娶儿媳时开了眼的。那天她发现新娘子张丽的鞋跟和鞋掌之间高高地拱起，空隙之大足可以钻过一只猫，而且鞋跟很像高腰酒杯的细脚，似乎一碰就嘎叭一声折断，很担心鞋跟断了人跌跟头。然而新娘子不但一个跟头没跌，而且走路的姿势还风摆柳般的耐人看。当时她就发誓自己有钱时也弄一双穿穿，但一打听，镇上的商店根本没进过这样的鞋，因为这样的鞋除了周家之外没人能买得起，因为一双鞋的价钱得足足卖掉乡下人两亩地里的收成。

由于唤弟没来周家之前干的都是点种、踩隔子等顺拢沟儿拾豆包儿之类的活计，只练就了一条道跑到头的本领，没养成抬头看路的习惯，再说，她对穿高跟鞋的张丽无比崇拜，不可能不紧紧追随她的脚印儿，所以此时她一心一意地顺着鞋印儿脚尖的方向寻



去。先是寻到东窗下,后是寻到西窗下,再由仓房朝北拐,刚刚拐过墙角儿,在高的柴火垛跟前儿,那右脚印儿就朝右侧了一大步,在与左脚印儿的空当之间露出一片黑土地,一定是张丽走着走着忽然内急,于是就来个就地解决了,肯定是那“水流”先直直的扎进雪底下,接着就迅速扩散蒸发,所到之处无不坍塌融化。融化成现在这个三扁四不圆的图形,似乎在洁白的毯子上泼了一瓢污水,不但很是破坏了她宁静良好的心情,而且使她对张丽的好感也大打折扣。她朝那图形啐了口吐沫后继续朝东走,一直走到南面的房门前,总之唤弟跟着这脚印儿来了个“环球儿旅行”。

房门没关严,东屋的门还欠着一条缝,靠近门口的地方躺着一只高跟鞋,而另一只鞋趴在地中央,两只鞋的鞋跟儿都磨偏了,偏得跟木匠用的凿子似的,鞋尖儿都开了胶,开得跟鲑鱼张嘴似的,鞋帮儿斑斑驳驳好像害上了牛皮癣。炕边上堆着一件棉大衣,一只袖子顺着大衣领子的方向耷拉到炕沿下边,其袖口直指周老太临走之前换下的一双旧趟绒棉鞋。炕上盘脚坐着个女人,但那女人根本不是张丽。

那女人一只手压在屁股底下,一只手抻着袖子在鼻头下一抹一抹的,黏稠的鼻涕便被袖子带到她蓬如蒿草的长发上,一条一条的如土豆拔丝,似蜘蛛结网。唤弟来周家差不多有一年了,见着的人有穷得破衣烂衫的,有富得穿金戴银的,但披头散发抹鼻涕的还真没有过,况且大大咧咧地连招呼都不打就进来了。

那女人先是一惊一乍地问:“谁?怎么不进来?”后是柔声细语地说:“骑着门槛子当家的要倒霉的。”唤弟装作没听见,转了身就要去扫雪,想把她晾在屋里不搭理,却被那女人尖声喝着,喝得她不得回转头来,回转头的时间能有多长?顶多也就是一眨眼的功夫呗,可是那女人竟然已站在了地中央,挺胸拔肚的姿态,如同电视上十字街口指挥交通的警察。

这女人眼睛很大,大得不很自然,一闪一动之间黑眼球和白眼

球就比例失调得像乡下叫做“翻白眼儿”的豆角籽儿。

那女人见唤弟走到她跟前了，就一个箭步蹿到门口，把身子朝门上一靠，堵住唤弟的退路，问唤弟拿把铁锹冲着她干啥。唤弟说倒垃圾去了。她不信，让唤弟老实交待都偷了什么东西，还去掀唤弟的衣襟，还想翻唤弟的口袋。唤弟身子一挣，问她是谁？她说我还没问你是谁呢。唤弟说我就是这家的人，她说你也姓周？“你才姓周呢”。唤弟说完拧过身子就走，刚迈一步就觉得头皮生疼，回头一看，辫子被攥住了。唤弟心里生气，脸上却讪笑着，要抽回辫子。那女人用胳膊肘一抵，抵得她肋骨直颤。那女人两手顺着辫稍交替朝上量，嘴里还一下两下的数着，她每量一下，唤弟的心就紧一下，后脊梁骨里似乎有股凉风朝脖梗子上窜，很担心把她的辫子像拧萝卜缨子拧喽。幸亏数到头发根就松了手。唤弟又想撒腿就跑，却又被她又一次扯住了辫子，问她是这家的几媳妇。唤弟说几媳妇也不是，是姑娘。那女人认为她是冒充，要揪她去派出所。唤弟说确实是姑娘，是来这家服务的。她说这家媳妇该是一大帮了，用得着你服务？唤弟说真的！是去年从全乡老鼻子多的姑娘中选上来的。她上上下下打量了唤弟老半天，又问了唤弟许多的话，觉得她不象说谎的样子，就打发她去做饭做菜，说是要文火的稀饭，急火的炒菜。唤弟问她是谁。她说一个当保姆的问这问那啥意思。唤弟是头一次听说保姆这个词儿，认为保姆就是露着两个奶头给富人家孩子喂奶的老妈子，这对她这个十八岁乡下姑娘是莫大的污辱。

因此唤弟才不管什么文火急火呢，只管什么省事儿做什么。她舀了半碗黑土豆粉子，抓了一把粗面放进去，使水一搅，搅成稀糊，切根大葱炆了一锅汤，用勺子把稀糊一圈一圈地抡到锅边上，稀糊顺着锅沿溜到锅底，被滚开的汤一咕嘟，就一片儿一片儿地掀起来，在锅里打起了滚。唤弟找了一只豁牙露齿的大碗盛进去，咣当一声放在炕桌上后转身就要走，却被那女人又一次喝住。问就



拿这样的东西让她吃？唤弟说好东西有得是，主人不在谁敢动？她说我就是主人，有啥好的尽管做。唤弟告诉她都冻着呢，要想化开，至少得到半夜。

那女人冲着黑乎乎的面汤瞪着眼。说她是饿得要死的穷鬼又不大很像，因为她长得高鼻大梁小嘴，很富贵的相貌，说她不是疯子吧，头发乱成鸡窝，眼睛粘着眵目糊，脸蛋子上还沾着蝴蝶（鼻涕），二三十岁的人哪有个不爱清洁美丽的？唤弟分析来分析去认为这女人疯子的可能性大，正常人的可能性小。不管她是疯子还是正常人赶紧想法打发了才是真格的。

唤弟哄她先对付着吃，说等肉化开了再做好的，那女人不情愿地抿了一口后就把碗一蹴说：“淡了。”唤弟去抓了点儿盐，刚想朝碗里放，被挡住说：“怎么用手捏？”唤弟赶紧拿勺舀来倒进碗里。那女人又觉得咸了，见唤弟白了她一眼，就说：“咋地？花钱雇了你的，重做！”唤弟把碗端进厨房，哗的一声倒在锅里，添了些凉水烧个开，顺便带上来一碟咸菜，是咸是淡由它找平。

那女人对着咸菜皱了半天的眉头后让她把周家的人都找来。唤弟说：“有的出远门了，有的回娘家了，有的去临山市买东西了，还有的陪当官的满中国地遛跬去了，就一个人没走，可能正在厂里摆酒席，要不你到她那儿吃去？”

“谁？”

“刚结婚没几个月的新娘子。”

“不年不节的她摆什么酒席？”

唤弟故意气她说：“有钱呗，你可不知道，新娘子长得跟天仙儿似的，打扮得跟娘娘似的，结婚的时候光接亲的车子就要了三十辆，光酒席就要了六十桌，这样的花销却没把新娘子打兑满意，还说是一朵鲜花插在了牛粪上……”

“谁是鲜花？谁是牛粪？”唤弟见那女人二目圆睁，面色通红，浑身颤抖，还把拳头高高举起，就陪着笑脸一边倒退一边说：“你



九月杨柳叶子黄

是鲜花,我是牛粪”。然而那女人还是把拳头砸下来,但偏离了目标,砸在桌子上,震得面汤四溅,碗筷跃起,那女人屁股一蹭蹦下了地,双脚朝周老太的棉鞋里一插,朝门外飞奔而去。唤弟拎起她的大衣和鞋追出去,但那女人跑得极快,根本追不上,再说外面开始起风了,而且这风还不小。

唤弟把那女人的衣服扔到了旮旯里,扫干净院子里的雪,又抱了些柴禾进屋,点起了大锅的灶坑,刷了那女人用的粗碗,然后,烧起了一锅水。(用大锅烧水可以连烧热水带热炕一举两得)

唤弟拽下头上的红绸子撸下橡皮筋儿,将三根手指插进辫子里,几股头发便在她的手下弹跳着,从纤细的腰际一直弹跳到雪白的脖颈。她捞起发稍从下到上一点点梳理,各自独立的螺旋卷儿被梳理成连绵起伏的波纹,飘飘洒洒,颤颤抖抖。

她习惯性地从罐头瓶子里拿出一块碱,打算放进水盆里,但犹豫了半天后又放回去了,然后到周老太太梳妆台的抽屉里找出一瓶洗发水,倒进盆里几滴,再朝瓶里补充了些水,先是掂了掂,后是晃了晃认为可以瞒过主人了,才放回原处。舀了四五瓢的热水倒进盆里,热水嗞嗞响着泛起了泡沫,又兑了几瓢凉水,伸手试试,不凉不热,将头发一下一下地悠进水中,轻轻地抚弄细细地搓洗。被水漫过的头发笔直顺滑,如同抖落开的帘箔,凝重而洒脱。

当然她是站了高高的板凳的。她站在高高的板凳上却把身子深深地鞠着,鞠成了近九十度。肯定是惟恐她的长发伸展不开才站了板凳的。总之她站了板凳又弯下腰去了,此时她像百般恭谦的学生面对她的师长,又像有了重罪的犯人正接受着审判。鞠躬久了是十分痛苦的事情,但是长发下的那张脸绯红兴奋,大大的眼睛专注地看着发稍上的水珠叮咚叮咚砸下去,砸成一个又一个涟漪。

忽然唤弟感觉有股凉风袭来,还有很急促的喘气声,她猛地仰起头来,幅度过大身子失了控,本能地张开胳膊去平衡,但绕了几



绕没管事儿，以为非得被棒硬的地板砖硌坏腰不可，然而跌到半截却陷入软绵绵的怀里。唤弟以为肯定是刚才那女人又回来了，就头也不回地说：“我没说谎吧，吃张丽的酒席不比吃我的面汤好？”

“跟谁说话呢？”唤弟觉得动静不对，扭头去看，却是张丽，张丽高高的颧骨像两座山一样的耸着，“山”的后面的眼睛像两盏探照灯。

被张丽“拯救”可是让唤弟诚惶诚恐的事情。

首先，张丽是周家从方圆上百里的无数个漂亮姑娘中挑选出来的，能被周家选中这使张丽高傲无比，至今唤弟也没被她正眼看过一回。其次，张丽结婚那天，唤弟做了件对让张丽很没面子的事情，其实也不是唤弟自己愿意做的，是张丽的小姑子周立倩逼着做的，立倩说张丽娘家的人来得忒多，这宴席怕是要赔，就让唤弟偷偷把前一拨吃剩下的灌肠干果之类的挑出来重新装盘儿上桌，被张丽发现，厉声斥责。再其次，也是结婚那天，张丽发现炒菜的大厨把一勺勺子勺子的豆油朝灶堂里浇，周家的几个媳妇视而不见，见而不管，只有她当面喝住厨师，然后私下批评妯娌，真是还没入洞房，就想管钱粮。

唤弟从凳子上蹦下来时见张丽正将一把寒光闪闪的剪子放在凳子上。

张丽语气极温和地问：“你说什么来着？”

“我以为你是刚才来咱家的那个女人呢，那女人真烦人，不认不识的就叫我给她做这做那的……。”

“是不是挺大眼睛的那个？”

“没错，就是她，让我气跑了。”

“这就对上茬了，她满大街追梳长辫子的，怎么拉也拉不回来。”

“撵还来不及呢还拉她干啥？”

“她是我的大姑姐子！”

唤弟张大了嘴巴说不出话来，知道这一回自己是惹了大祸，因为据说周老头和周老太此次出远门儿主要就是去寻多年没消息的大女儿。

然而张丽不但没发火，反而帮唤弟把挡在额前的头发统统朝后捋，捋得极快，然后把所有的头发都抓在手里哧哧溜溜朝下编，转眼的功夫就编成一条独辫子，又要过头绳把辫子的两头紧紧地扎住。

张丽非常麻利的动作很符合唤弟无比急切的心情：赶紧梳理好了和张丽一同去找那疯女人，还得用围巾把辫子严严实实地裹住，不让那疯子再次的抓弄。然而张丽却让她把剪子递过来，这使她忽然紧张起来，问：“干哈（啥）？”

“把那疯子引回来。”

“啊！这可不行！”

“没什么不行的！”

唤弟扑咚一下坐下去说：“要打要罚都行！就是别剪它！”

“起来！”张丽握辫子的手使劲儿一拽把唤弟带了起来。站起来唤弟用两手抓住辫子的根部拼命朝外挣，然而辫子的那一头死活不撒手，她们两个就像拔河一样拉扯着。唤弟觉得就这么抻来抻去，也不是个事儿，再说头发是长在自己的脑袋上，每抻一次就疼痛一回，莫不如拼了算了，从此以后不在周家干了就是。

想到这儿她抓住张丽的一只手，就要下死劲地去咬，却听啪的一声响，脸上挨了一巴掌。

“好坏不懂的东西，我这样做完全都是为了你，好好的一个人竟让你给弄疯了，周家的人谁会饶你？”

唤弟一手捂着半边脸一边说：“刚才是瞎说呢，我根本没见着那女人。”张丽就把手朝墙根儿一指问：“那是谁的衣服鞋？！”

剪刀嚓嚓响着从唤弟的肩头碾过，像收割机剪割麦地里的青苗。



唤弟的头是被按在凳子上的，被张丽的膝盖死死顶住，使唤弟动弹不得。参差不齐的湿漉漉的头发在她的肩头颤动，她像落水的雏鸡寒冷而无助，只能呜呜咽咽地哭。她觉得此时自己的辫子也在流泪，滴滴哒哒的。唤弟哭了很久，抽泣着睡着了，睡了好长时间。

唤弟是被张丽摇晃醒的。张丽说：“生气睡觉会得病的，刚才事情紧急，对你的态度不怎么好，辫子剪了确实可惜。”说完掏出二百元钱放在唤弟面前，唤弟没接，也没表示不要，转过头去，眼泪一对一对地朝下掉。

张丽把唤弟的头发再剪剪齐，又把两个发卡别上去。说：“年轻轻的留个长辫子，又费事儿又老气，短发多精神利落。”然后很关怀地到唤弟的小屋看，小屋原来是放杂物的地方，没有灯也没有土暖气，张丽说一会儿让电工水暖工都来，该安的都安上，大家大业的还差这几个钱，又让唤弟赶紧做点热粥，说是拿辫子把疯女人引到厂子的招待所了，一会儿就接回家来。”

其实张丽心里明明白白唤弟是无辜的，这事儿真正的责任是在她自己这儿：

要不是为了圆结婚那天饭菜不好的面子，而请了娘家亲戚和同学们来厂里聚餐，要不是丈夫立安跟了公婆出远门；要不是三大伯嫂二拱桥非得去临山办年货；要不是大大伯嫂沈玉兰硬要回娘家看看；要不是妯娌们都趁着公婆出远门的机会想干啥就干啥，要不是大大伯去市里开劳模会了，二大伯子陪着郝局长去旅游了，还有三大伯子周立平，谈合同还要躲个地方谈偷着谈。总之，要是有一个认识这疯女人的在家，就不会演出大姑姐子闹宴席的事儿来。

头晌，张丽和她所请来的客人在厂里的餐厅里又是吃又是说又是唱，谁也没注意餐厅里多了个女人，谁也不知道她来了多长时间，更没听清她都说了些什么，反正张丽头一眼看见她时，她已将桌子的两角把定，使劲一掀，桌子就立了起来，盆子碗唏哩哗啦滑



到地上，火锅里的汤水溅透了张丽的鞋袜，烫得她火燎燎地疼，疼倒可忍受着，但在这么多人的面前难堪，这是万万忍不了的，张丽记不清当时自己对那女人喊了些什么，做了些什么，反正那女人把手中的烟筒拼命地轮着，轮够了就朝地上一摔（那姿势很像是武打片里的女侠），又把一只脚狠狠地跺着，一边跺一边说：“我叫你永世不得翻身……”那女人是拼了全身的力气去踩烟筒的，似乎与它有不共戴天的仇恨，烟筒跺扁了，又嘻嘻笑着去抓别人的辫子。张丽从没见过这个女人，认定她是疯子，叫人把她弄走。别看她瘦得皮包骨，可是身子却像灌了铅，还双腿钉子一般的站着，拳头雨点般地轮着，吐沫纷飞，振振有词，但一个字儿听不清。张丽见大家都下不得狠手，就叫来了几个工人，抬起来高高地举着，任凭那女人哇哇乱叫，一直举出工厂的大门。

撵走了疯子，张丽吩咐厨师重新备菜，大鱼大肉的尽管做，灶房里没有的立马打发人去买，厨子们见张丽如此的果断威风，也像受了感染似的速速操作起来。转眼的功夫一桌热气腾腾的美味佳肴就摆了上来。张丽擎着酒杯说：“都怪门卫眼神不好使，把个疯子放进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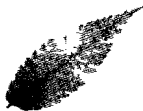
10 话没说完就有人来报：“那疯子满大街追梳辫子的人，抓住辫子就拼命薅，薅不下来就打人……”张丽说：“随她闹去，和咱们无关！”

来人把嘴凑进她的耳边：“有人说这女人在乡下转悠了好几天，又在镇上转悠了好几天，挨家挨户地要着吃，给弄的还不行，还自称是你们周家的大丫头——立欣。”

“胡扯！从来没和我说过还有这么个人。”

“从小就丢了，有人说是被拐卖了，有人说是私奔的！你家老太太头几年想得差点哭瞎了眼，找了多少年呢！”

张丽顿时慌了神，刚嫁到周家没几个月就惹下这么大的祸，公婆回来可怎么交待？



张丽发动了所有的人去找，人是发现了，却谁也拽不住她，她只盯了长辫子的人一路飞奔，吓得马路上的人四处乱逃。拦了勒马绳摆了绊脚石，再拿唤弟的长辫子引逗才算把她抓住，暂时关在厂子招待所里。

此时就在张丽和唤弟说话的时候有人来报告，说是疯女人从招待所逃了！张丽和唤弟就赶紧出去找，找了半天没找到，天已黑了，估摸着去临山买东西的二拱桥也该回来了，去叫她出来一块儿找。然而二拱桥家大门紧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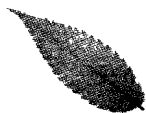
2

二拱桥是周老头和周老太的儿子周立平的媳妇，二拱桥姓钱名金箱，可能是他的父母把对女儿的祝福全都寄托在她的名字上了，然而她鼻子的准头却生得又尖又薄像用刀削过似的，这使两个鼻孔暴露无遗，又很有力度地高矗，如同一对涵洞，乡下人很有想像力，管她叫“二拱桥”。

二拱桥所住的丰收小镇虽然离临山市只是三四十里的路程，可是她以前却只来过一次，是和立平办置嫁妆，那时看着商店里哪样东西招人稀罕，尽管指给他，他绝不敢有稍许的迟疑，很麻利地扯出一张又一张的票子来，这让她着实过了一把花钱的瘾，至于怎样偿还因结婚所欠的“饥荒”，那不是她考虑的事情，不但她不考虑，而且也不让立平考虑。

一晃七八年过去了，孩子也老大不小了，相距才三五站的“都市”她再也没有去过，主要是出于节俭的考虑，她认为，进一次城，往返的费用足可以买一袋转化粮（当时“白本户口”吃的是国库供应的半成品粮，大家都叫它转化粮，实质属于陈化粮），这一袋的转化粮倘若是碾成了粉，就是天天贴饼子吃，也能吃上它十天半月的，要是搅稀粥喝，便可以解决一个月的饥饱。又怕到了大地方受





不了新鲜玩意儿的诱惑,买了这,又买了那,钱像水一样会“奔流到海不复回”,钱是最最值得珍贵的东西,万一有个为难遭灾的,手头没了积蓄哪行?

现在是她有生以来第二次进临山城,这时她下了决心为自己置办几件像样的衣服。忽然想购置衣服的原因有两个:一是小叔子立安娶了新媳妇,这新媳妇穿的戴的,都新鲜耀眼,镇里所有男人的目光都追逐着她,好像这镇上只有她一个女人似的。二是厂子办得红火,家族里的男人们顾不上管账,要外人管又不放心,只有从几个媳妇里选一个,几个媳妇论文化谁也比不上在临山当老师的那个,可是人家在学校里干得好好的怎么能来?而新结婚的这个虽然文化比自己高,却是进周家的年头浅,排不上资格,还有一个结婚早,有资格,但斗大的字不识一筐。算来算去,自己是铁被选上的。当了管账,就等于当管家,出头露面的不能太寒碜了。除此之外她还要把手头的私房钱悄悄地存到临山的银行里,丰收镇屁大点的地方,一家存钱,全镇知道。

来之前她告诉丈夫立平,至少得两天回来,可立平却说你两年不回来才好呢。

腊月里的路,凝了厚厚的冰,空中又有雪花不断飘落,脚刚踩下去就自动滑行,只有蹒跚着脚步扎刹着两手像走平衡木一样的小心,好在穿的是家做的棉鞋,鞋底上麻密的针码加大了磨擦,不至于像塑料高跟鞋那样“扭秧歌”。

在她的思想意识里,人生就是由吃喝拉撒睡五大要素组成,其余的便都是多余,自然临山市无论怎样的发展变化都不会吸引她停下脚步耽搁功夫去欣赏。

然而有些东西你不欣赏,它也朝你的眼里闯,比如这临山惟一的大百货商店。百货商店原来是平房,现在确放大了好几圈,长高了好几层,晃悠悠地矗立在她的面前,而且门面也阔气鲜艳得不得了。但二拱桥怎么看怎么觉得这门像张着的大嘴,把行人一拨